

沙漏集

沙漏的兩端都大，最小的口徑在中間，那是沙漏的焦點。從上方接收的每一粒沙子，要經過這兒，再輸送出去。基督徒生活的每一件事——聽的、讀的、想的——都要經過沙漏最細的口徑來篩選，再回到樞紐——大腦和心靈那兒，然後成為決策，付諸行動。沙漏最細的那個地方，就是聖經——神的話。

當流氓遇上笨蛋



被掃羅王追殺的大衛，四處逃竄，也在各地結交朋友。做為王的女婿、王的侍衛長的經歷，¹沒有使他盛氣凌人，那些被欺壓逼迫的、欠債的，以及心裡苦惱的，都樂意與他來往（撒上二十二2）。有功於國家，卻被當成叛亂犯通緝的冤情，並沒有讓他變成怨天尤人、憤世嫉俗的怪物，相反地，他卓越的見識，加上體恤人的品格，格外吸引眾人親近、擁戴。很快地他成了這一幫人的頭目，有六百人簇擁（撒上二十五13）。人多，收集情報容易，大衛的安全有了保障。只是，人多，吃喝也大，而供應的責任自然落在大衛的肩膀上。

作者 | 胡維華
 (中華福音神學院副教授，
 多倫多大學神學博士)
 圖 | Peter Paul Rubens

經文：
 撒母耳記上二十五章

派人收保護費

大衛辛辛苦苦地撐著，終於，春天來了，為羊群剪毛的時候到了。這時，商賈雲集，或買賣、或交換，好不熱鬧，正是皆大歡喜的時節。大衛靈機一動，打發十個僕人大陣仗地去見當地的大戶人家拿八，再三請安之後說：「現在我聽說有人為你剪羊毛，你的牧人在迦密的時候和我們在一處，我們沒有欺負他們，他們也未曾失落甚麼。可以問你的僕人，他們必告訴你。所以願我的僕人在你眼前蒙恩，因為是在好日子來的。求你隨手取點賜與僕人和你兒子大衛」(撒上二十五7-9)。

大衛的話含蓄斯文，不過意思清楚不含混。他派人來收保護費。

沒有人喜歡碰上流氓，即使是客氣的流氓。吹捧之後的勒索與要脅，像是失控的滑翔翼，正在半空中感到飄飄然、滿懷舒暢時，驟然斷了線，一股腦地衝向死地。一再的問安只不過是精緻的包裝。財富，是他們前來的理由，也將是他們離去的原因；來去之間留給人的，是虛空中的恐懼、羞辱和怨恨。

沒有人知道，大衛的僕人來拜訪時，拿八心裡想的是什麼。不過，拿八的反應與世界的常態大不同。一般人碰到這種倒霉事，大概是敢怒不敢言：或是虛與委蛇，能拖一時算一時；或是一把鼻涕一把眼淚，謀的是打個折，圖個損失別太慘重就罷了。拿八卻反其道而行。他說：「大衛是誰？耶西的兒子是誰？近來悖逆主人奔逃的僕人甚多，我豈可將飲食和為我剪羊毛人所宰的肉，給我不知道從哪裡來的人呢？」（撒下二十五 10-11）。表面上說不認識，實際上卻像是拿著大衛的履歷數落，從家世背景到近期異動，娓娓道來。拿八不但不給，還硬要在老虎頭上拔毛，在大衛的屬下面前狠狠地羞辱他一番。這人名叫笨蛋（「拿八」之意），真是名符其實。

如果拿八肯挨悶棍，我們可能因此就放過大衛，但拿八的自大與狂妄逼使我們對大衛的行徑作一點反思。為何向來溫良恭儉讓的大衛，竟然變成了流氓？

第一個可能的原因是生活的壓力。的確，要照顧幾百個人一日三餐的吃喝，不是一般人能體會的壓力，因為一旦不能提供他們基本的需要，很可能會失去這些人的幫助，甚至行蹤也會被洩露給官府，到時麻煩可大了。

不過，「需要」應該不是最關鍵的理由，因為從大衛第一天成為首領開始，這「需要」就如影隨行。也許，「自以為理當如此」是更重要的因素，就如他所說的：「我在曠野為那人看守所有的，以致他一樣不失落，實在是徒然了！他向我以惡報善」（撒下二十五 21）。大衛自認為在他身處危機時，仍分出人力護衛拿八，使拿八能安然放牧，因此他問心無愧地來拿該得的。不過，這其實是大衛的一廂情願，拿八既未請託，官府中更無人指派他維持地方秩序，事實上，他仍是朝廷要捉拿的頭號要犯！說穿了，大衛頂多是個擁兵自重的軍閥。他對拿八的「貢獻」，都是自己往臉上貼金的結果。一旦大衛以一己的觀點衡量是非，連索取保護費都可以是「替天行道」！

流氓，是迷失了的大衛

回顧大衛在前一章中的作為，也許會使整件事情再清楚些。

掃羅追趕非利士人，凱旋歸來，又接獲有關大衛的情資，立刻帶著精銳部隊前往隱基底。不知是盡日奔波，身體微恙，還是飲食不潔，那一天掃羅肚子痛，選了附近一個山洞進去上廁所，就這麼不巧，大衛和跟隨他的人就躲在洞的深處。跟隨的人對大衛說：「耶和華曾應許你說：『我要將你的仇敵交在你手裡，你可以任意待他。』如今時候到了！」（撒下二十四 4）。

對大衛來說，這太有說服力了。神確實曾經如此應許，如今，環境的印證配合得天衣無縫——掃羅那個洞不去，偏往這裡來，現在還是他最無心防備，也最無力自衛之時。此外，跟隨大衛的這些人，絕對不是最熱衷於探討靈性塑造，或報名「明白神心意」講座的人，如今連這些草莽英雄都覺得神的旨意實在再清楚不過了，大衛該如何抉擇呢？於是他起身，不過他沒有立刻殺掃羅，而是先悄悄地割下掃羅外袍的衣襟。

割下一片王袍，或代表斷絕關係，或象徵分裂國土，不論何者，大衛突然心中自責了起來，他對跟隨他的人說：「*我的主乃是耶和華的受膏者，我在耶和華的面前萬不敢伸手害他，因他是耶和華的受膏者*」（撒下二十四5-6）。動手前，大衛看掃羅為仇敵，被神交在他的手中，現在他宣告，掃羅不但是我的主，他真正的身分是耶和華的受膏者。因為這緣故，我不能伸手害他。故事的結尾是，掃羅在大衛面前承認自己有錯。他祝福大衛，兩人互道珍重，就此別過。

二十四章裡的大衛所表現的是連送到嘴邊的肉都不吃；二十五章的大衛卻硬是要抓、要搶那完全不屬於他的東西。為什麼？「怒氣」也許是關鍵。二十五章裡，大衛被激怒了，在極其憤怒的狀態下，大衛完全沒有時間思想，也無法冷靜思考，特別是從其他的角度來反思。怒氣使他即刻下令，預備作戰，他自己領軍，身先士卒。當思考的時間、空間不存在，怒氣驅動人心中的自我，流氓就現形了。

此外，二十四章的大衛是個弱者、是個逃犯，被強者掃羅王追殺，他只能在叢林、山洞裡藏躲。突然之間，他有機會殺掉王變為強者，在強弱的思考擺盪裡，大衛承認，「他是我主，他是耶和華的受膏者」，大衛回到弱者的分際中，願意放手。但在二十五章中，雖然他缺乏物資，可是他一出場便扮演強者的角色。他的問安極為客氣，態度極其謙卑，不過他所倚仗的武力，使強弱分明。當自視甚高的大衛被心目中的弱者所羞辱時，面子掛不住，他只能立刻像刺蝟豎起全身的刺，證明他的強者本色。在大衛虛張聲勢的外表下，其實是個可憐的小角色，走投無路，伸手乞憐。人心中的小世界，常常投影在真實的大舞台，可惜我們老是忘記「放映中」的燈亮著。

這兩個事件之間還有個重要的插曲——撒母耳死了（撒下二十五1）。在士師時期，以色列是個支派平等，也各自為政的社會。德高望重的撒母耳一言九鼎，對以色列的團結抵抗外侮有極大的貢獻。掃羅稱王之後，中央政府形成，社會的運作開始改變，撒母耳的死，也許使人流下許多眼淚，或感恩、或緬懷，或同情。然而，送葬後，太陽升起，新的一天來臨。

對大衛而言，那一夜卻是無止境的噩夢。撒母耳在他的人生中扮演了太重要的角色；在家人都不看好的情形下，撒母耳膏立他為王。即使在掃羅王追殺他時，撒母耳仍然堅持，神的選召沒有錯誤。對大衛來說，撒母耳的存在是暗夜的燈塔，永遠指引方向，代表盼望。

可是現在撒母耳死了，不但如此，大衛連送葬表達哀思的機會都沒有。哭不出的眼淚像蛀蟲，啃噬他的精力，銷蝕他的理想。孤單的他面對失落，連伸手掙扎的念頭都沒有。

也許，正是極度的孤單，使得大衛，表面如常，心裡卻是焦慮、急躁、不安。流氓，是迷失了的大衛。

亞比該助他回轉正路

流氓遇上了笨蛋，星星之火即將變成燒不盡的野火。得到僕人回報的大衛，火冒三丈地領著四百個壯漢，帶刀要來殺他個片甲不留。這情勢會如何演變呢？

拿八的僕人大概常有危機處理的經驗。他們一方面應付興高采烈「*在家裡設擺筵席，如同王的筵席*」的拿八（撒下二十五36），一方面迅速、熟練地把事情的經過告訴女主人亞比該。亞比該急忙預備了禮物，轉身出發去迎大衛。

亞比該成功地攔住了大衛，她急忙下驢，俯伏在大衛的腳前，說：「我主啊，願這罪歸我！求你容婢女向你進言，更求你聽婢女的話。我主不要理這壞人拿八，他的性情與他的名相稱；他名叫拿八，他為人果然愚頑。但我主所打發的僕人，婢女並沒有看見」（撒下二十五 23-25）。

亞比該真是個聰明的女人。要與在盛怒之下的人溝通，需要極大的耐心與技巧。亞比該首先梳理大衛的情緒。她一方面認同大衛：「的確，拿八是個壞人，他為人愚頑」；另一方面，她爭取說話的機會：「別理他，聽我說」。

亞比該要說什麼，才能把已經張牙舞爪的大衛變回原來的樣子？

首先，亞比該論述「申冤在神，主必報應」。她說「現在，我主，正如耶和華活著，又如你被神阻止報仇、取流血之罪的命活著，願你的仇敵和謀害你的人都像拿八（或笨蛋）」（撒下二十五 26）。² 此處提到的「神阻止你親手報仇，取流血的罪」，顯然是過去式，按上下文最可能指「大衛不殺掃羅」一事。掃羅逼迫追殺對國家有功的大衛，於公於私，大衛都有報仇的理由，然而，大衛選擇不對掃羅動手，亞比該認為這也正是神的心意與作為。既然大衛不對掃羅下手，他是否也該將報復拿八一事，同樣地交在神的手中？

其次，亞比該提到，「雖有人起來追逼你，尋索你的性命，你的性命卻在耶和華——你的神那裡蒙保護，如包裹寶器一樣」（撒下二十五 29）。大衛一開始，極可能是因生活的壓力而不得不向拿八伸手，亞比該提醒大衛，儘管總是在逃難，神不是一直保守、供應，他不是如被包裹的寶器一樣安穩嗎？

亞比該接著說，「我主現在若不親手報仇流無辜人的血，到了耶和華照所應許你的話賜福與你，立你作以色列的王，那時我主必不致心裡不安，覺得良心有虧」（撒下二十五 31）。大衛已被膏立，將來有一天要做以色列的王。王，負有保護全以色列生命財產安全的責任。而今，在他預備、等候做王的時間裡，若是因為某人沒有供應王的需要，就以違抗忤逆之罪將他處死，甚至抄家滅族，這豈不是非常諷刺嗎？難道將來大衛想起這些事，不會覺得懊惱、心痛？

嚴格說來，此時的大衛與掃羅沒什麼差別。掃羅眼中只有自己，當大衛替他在戰場得勝，掃羅對他恩寵有加；當大衛在洞裡手下留情不殺他，掃羅更是極盡謙恭。然而，當掃羅認為大衛構成威脅時，大衛就不得存活，人人可殺。如此看來，要誅殺拿八的大衛，與自我中心、逆我者亡的掃羅又有何不同？

如果說，此時的大衛與掃羅有什麼區別的話，那就是大衛聽進了亞比該的建言，改變想法，停止行動，從原路回去。美國紐約救贖主長老教會牧師提摩太·凱勒很喜歡強調的一點，或許是大衛這人的最佳註解，他說：「主的門徒不是完美的人，而是永遠願意改變的人。」

也許，不完美的我們也偶有流氓的行徑、土匪的思維，但願大衛的故事成為我們的借鏡，我們需要反省強弱的本色，需要思考行為的邏輯，更需要在改變時毫無保留，使我們至終成為討神喜悅、樂意改變的人。



附註

1. 此處按馬索拉文本直譯為「他離開你的侍衛」（撒下二十二 14），按七十士譯本，則為「他是你的侍衛長」。這兩者均與《和合本》的譯法（「王的參謀」）有相當的距離；此外，後者常使人誤會大衛的官銜為文職。
2. 筆者按希伯來文直譯。